赤峰市农牧局文件

赤农牧畜发〔2025〕5号

关于印发《2024年畜牧业“百园千场万户”示范提升奖补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旗县区农牧局：

现将《赤峰市2024年畜牧业“百园千场万户”示范提升奖补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地区实际，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2024年畜牧业“百园千场万户”示范提升行动方案（2024-2026年）》示范提升标准及任务，于2025年4月15日前，将2024年度辖区内符合示范提升标准的示范园区、示范牧场、示范养殖户名单报送市农牧局备案（附件1）。其中，示范园区和示范牧场在填报名单（附件1）的基础上，根据示范提升标准，同步报送相关佐证材料。

二、按照实施细则要求，尽快完成申请奖补示范园区和示范牧场验收、公示工作，并将申请奖补示范园区和示范牧场验收材料报送市农牧局复核。

三、以上备案及复核材料请于2025年4月30日前形正式文件报送，加盖公章纸质版、电子版、PDF版各一份。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董静亚　0476-5869801

电子邮箱：cfxmyk@163.com

附件：1.2024年畜牧业“百园千场万户”示范提升名单汇总表

2.赤峰市2024年畜牧业“百园千场万户”示范提升奖补实施细则

赤峰市农牧局

2025年3月24日

附件1

2024年畜牧业“百园千场万户”示范提升名单汇总表

旗县区（盖章）：　　报送时间：　　年　　月　　日

类别	序号	名称	地址	法人代表	联系方式	畜种	品种	年度存栏量（万头）	年度出栏量（万头）	养殖模式（自繁自育、育肥）	联农带农情况	新型养殖技术或新型养殖模式	是否达到示范标准
示范园区													
……													
示范牧场													
……													
示范养殖户				–							–		
……											–		

备注：示范园区和示范牧场在填报此表的基础上，根据示范提升标准，同步报送证明达到示范标准的佐证材料。

附件 2

赤峰市 2024 年畜牧业“百园千场万户”示范提升奖补实施细则

为落实《赤峰市畜牧业“百园千场万户”示范提升实施方案（2024-2026 年）》（以下简称“实施方案”）要求，制定实施细则如下:

一、奖补对象及方式

（一）示范园区

在全市范围内，择优选择 5 个已按照实施方案中“示范园区标准”建设提升完成，示范带动突出、联农带农作用显著、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标杆示范园区给予奖补。

（二）示范牧场

在全市范围内，择优选择 50 个按照实施方案中的“示范牧场标准”建设提升完成，示范带动突出、联农带农作用明显，规模化、标准化、智能化水平高的标杆示范牧场给予奖补。

二、奖补标准

对标杆示范园区每个奖补 100-200 万元；对标杆示范牧场每个奖补 10-20 万元。

三、实施程序

（一）组织申报。旗县区农牧部门以当年完成示范提升

的园区、牧场为奖补范围，按照内蒙古自治区乡村振兴局《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帮扶项目联农带农机制的实施细则》要求，鼓励具有显著联农带农作用且有意愿的园区、牧场自愿申报奖补。申报奖补的园区、牧场按要求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加盖公章或出具真实性说明，确保材料内容的完整准确。

（二）项目验收。由旗县区农牧部门成立3人以上的验收小组，通过材料查阅、实地查看等方式，对申报奖补的园区、牧场进行验收。根据验收实际，认真填报验收表（附件2、附件3），并按照验收内容逐一汇总相关文档、图像、证书、证明等佐证材料，形成明确的验收意见。验收完成后，旗县区农牧部门确定申请奖补名单，并在辖区内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7日。公示无异议后，旗县区农牧局确定申报奖补名单（排序申报），行正式文连同由单位盖章、主要分管领导签字后的验收单，加盖骑缝章后的相关佐证材料纸质版及电子扫描件一同上报市农牧局，并对上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负责。申请奖补的园区、牧场数量不能超过地区年度限额。

（三）市级审核。市农牧局本着“公开、公平、择优”的原则，依据示范提升标准，结合联农带农情况对旗县区农牧部门报送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根据申报材料审核结果视情况通过抽查方式进行实地审核。对审核不达标的申报主体，将顺延替换。审核结果公示5日无异议后，确定最终奖补对象。

（四）资金下达。根据最终奖补对象名单，下达资金至相关旗县区。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旗县区农牧部门要积极落实、严格把关，确保申报材料真实准确。结合工作实际，研究制定本地区项目实施方案，明确工作时限和具体要求，组织成立项目验收小组，在保证工作质量的前提下加快项目进度。

（二）建立联农带农机制。旗县区农牧部门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乡村振兴局《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帮扶项目联农带农机制的实施细则》要求，结合地区实际，建立切实可行的联农带农机制，科学合理选择联农带农方式，重点对监测对象和脱贫人口进行带动帮扶，在此基础上，有序带动其他农牧户发展。申请奖补主体需落实联农带农责任，增强联农带农能力，切实发挥衔接资金联农带农效用。凡连续两年以上（含两年）经营亏损、资产负债率高、净资产规模小于帮扶资金规模、存在失信或违法记录的，不得作为申报奖补主体。

（三）加强项目监管。旗县区农牧部门要认真做好各环节材料审核、公示工作，充分征求社会面意见。纳入示范园区、示范牧场、示范养殖户范围的养殖主体，应在农业农村部养殖场直连直报系统内备案，并具备一定的持续生产经营能力。当年给予奖补的示范园区、示范牧场须具备持续联农带农能力，在辖区内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坚决杜绝任何弄虚作假行为。规范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做到专款专用，确保项

目资金发挥实效。

（四）完善档案管理。旗县区农牧部门按照项目实施程序及时收集归档相关材料原件，形成专项纸质档案和电子档案，妥善留存，确保项目档案完整规范可查。

附件：1.2024年旗县区推荐示范园区、示范牧场名额表

2.2024年畜牧业“百园千场万户”示范提升项目验收表（标杆园区）

3.2024年畜牧业“百园千场万户”示范提升项目验收表（标杆牧场）

附件 1

2024 年旗县区申报示范园区、示范牧场名额表

序号	旗县区	申报奖补示范园区数量（个）	申报奖补示范牧场数量（个）
1	阿鲁科尔沁旗	≤1	≤2
2	巴林左旗	≤1	≤3
3	巴林右旗	≤1	≤1
4	林西县	≤2	≤5
5	克什克腾旗	≤1	≤2
6	翁牛特旗	≤1	≤6
7	喀喇沁旗	≤1	≤6
8	宁城县	≤3	≤9
9	敖汉旗	≤2	≤6
10	红山区	0	≤1
11	元宝山区	≤1	≤4
12	松山区	≤1	≤5
合计		≤15	≤50

附件 2：

2024 年畜牧业“百园千场万户”示范提升项目验收表（标杆园区）

报送单位（盖章）：　　报送时间：　　年　　月　　日

<table>
<tr><td>申请奖补主体名称</td><td colspan="3"></td><td>申请奖补主体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人代表</td><td colspan="3"></td><td>成立时间</td><td></td><td>运行时间（年）</td><td></td></tr>
<tr><td>计划总投资(万元)</td><td></td><td>已完成投资（万元）</td><td></td><td>占地面积（万亩）</td><td></td><td>当前是否正常运营</td><td></td></tr>
<tr><td>饲养主要牲畜品种</td><td colspan="2"></td><td>存栏规模（万头）</td><td></td><td>年度出栏规模（万头）</td><td colspan="2"></td></tr>
<tr><td>验收内容</td><td>材料审核</td><td colspan="6">1.存栏规模、环评手续、土地备案手续、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是否真实、齐全、完整
是□　否□　　具体情况:
2.两年内有无重大动物疫情和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
有□　无□　　具体情况:
3.是否两年以上经营亏损
是□　否□　　具体情况:
4.是否存在失信或违法记录
是□　否□　　具体情况:
5.是否在旗县级畜牧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是□　否□　　具体情况:
6.养殖档案、生产记录等是否完整准确并按时更新，是否符合相关法规标准要求
是□　否□
具体情况:
7.是否制定专业化的饲养管理规范（饲养密度、饲料配比、疫病防控等）　是□　　否□
具体情况:
8.是否建立人员管理及培训制度
是□　否□
具体情况:
9.畜禽繁殖记录、来源和进出场日期;饲料、饲料添加剂等投入品和兽药的来源、名称、使用对象、时间和用量等有关情况;检疫、免疫、监测、消毒情况;畜禽发病、诊疗、死亡和无害化处理等有关情况记录是否完整真实。
是□　否□
具体情况:

10.园区信息采集及管理系统情况

11.其他</td></tr>
</table>

2024年畜牧业“百园千场万户”示范提升项目验收表（标杆园区）

验收内容	实地审核	1.规划布局是否合理 是□　否□　　具体情况: 2.主导养殖品种_____，主导养殖品种存栏规模_____，能繁母畜繁殖率_____，仔畜成活率_____。 3.养殖圈舍_____栋，圈舍面积_____。 4.配套养殖机械设备_____ 台套，分别是_____ _____ _____ 其中，畜禽粪污处理设备_____台套，智能化、自动化机械设备_____台套，是否有自动化环境控制设备:是□否□，是否有智慧管理系统:是□否□，以上机械设备是否全部投入使用:是□否□，以上机械设备是否全部运转正常:是□否□ 异常情况: 5.重点生产区和畜禽粪污处理等区域是否进行实施监控。 是□　否□　原因: 6.是否建立了科学合理的畜禽粪污处理系统　是□　否□ 7.是否实现种养结合农牧循环发展　是□　否□ 8.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是否科学规范　是□　否□ 9.园区与居民区等可能引起交叉感染的区域距离_____，距离交通干线距离_____，周围3000米内是否有大型化工厂、矿区或其他污染源（是、否）_____ 10.工作人员情况:专业化技术人员_____ 名，专职养殖人员_____名，专职防疫人员_____名，年技术培训次数_____次。 11.劳动生产率_____资源转化率_____畜禽生产率_____资产负债率_____。 12.产业融合及示范带动情况

		（1）园区企业类型：饲草企业_____个，养殖企业_____个，肉类产品加工企业_____个，奶业企业_____个，粪污资源化利用企业___个，其他企业_____个，分别是：_____ _____ （2）园区年销售活畜_____头只，年销售收入_____万元。 （3）园区龙头企业____个，年加工肉类产品_____吨，年销售肉类产品____吨，年销售收入_____万元；打造园区品牌____个。 （4）园区生产有机肥_____吨，年销售有机肥_____吨，年销售收入_万元。 （5）园区辐射带动合作社、家庭牧场等合作组织____个，养殖户___户，其中，监测对象_____户、脱贫人口_____户；带动农牧民年增收_____万元。 （6）联农带农方式_____ 13.其他
验收组意见		验收人签字： 年　　月　　日
旗县区农牧部门审核验收意见		主要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①以上验收内容均需逐条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并确保佐证材料真实准确。旗县区农牧部门可在此基础上结合地区实际增加符合标杆示范园区打造标准的验收内容，确保奖补资金发挥实效②旗县审核验收意见一栏，如材料审核及实地审核无异议，应注明“验收合格同意申报”，并签字盖章。③表格正反面打印。

附件 3：

2024 年畜牧业“百园千场万户”示范提升项目验收表（标杆牧场）

<table>
<tr><td>申请奖补主体名称</td><td colspan="2"></td><td>申请奖补主体地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法人代表</td><td></td><td>成立时间</td><td></td><td>运行时间（年）</td><td></td></tr>
<tr><td>饲养主要牲畜品种</td><td></td><td>存栏规模（万头）</td><td></td><td>年度出栏规模（万头）</td><td></td></tr>
<tr><td>验收内容</td><td>材料审核</td><td colspan="4">1.存栏规模、环评手续、土地备案手续、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是否真实、齐全、完整
是口　否□　　具体情况:
2.两年内有无重大动物疫情和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
有□　无□　　具体情况:
3.是否连续两年以上经营亏损
是□　否□　　具体情况:
4.是否存在失信或违法记录
是□　否□　　具体情况:
5.生产管理、投入品使用、卫生防疫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
是□　否□
6.养殖档案、生产管理、投入品使用、卫生防疫等记录是否完整准确并按时更新，是否符合相关法规标准要求
是□　否□
具体情况:
7.是否在农业部养殖场直连直报系统内备案
是□　否□
8.是否制定专业化的饲养管理规范（饲养密度、饲料配比、疫病防控等）　是□　　否□
具体情况:

9.是否建立人员管理及培训制度
是□　否□
具体情况:

10.信息采集及管理系统情况:

11.其他</td></tr>
</table>

2024年畜牧业“百园千场万户”示范提升项目验收表（标杆牧场）

验收内容	实地审核	1.牧场主要养殖畜种_____，主要养殖畜种存栏规模_____，能繁母畜繁殖率_____，仔畜成活率_____。 2.牧场养殖牲畜品种_____，改良种公羊品种_____，改良肉牛品种_____改良途径：冷配□本交□ 3.圈舍设计是否合理，是否有配套饲草料间或饲草储存设施 是□　否□　　具体情况： 4.牧场养殖圈舍_____栋，圈舍面积_____。 5.配套养殖机械设备_____ 台套，分别是_____ _____ _____ 其中，畜禽粪污资处理设备_____台套，智能化、自动化机械设备____台套，是否配备智慧管理系统：是□否□，是否配备自动化环境控制设备：是□否□，以上配套机械设备等是否全部投入使用：是□否□，是否全部运转正常：是□否□。 异常情况： 6.畜禽粪污处理方式：_____ 7.畜禽粪污处理设施_____处，是否有雨污分离污水排除系统：是□否□，粪便处理装置_____。 8.是否实现种养结合农牧循环发展　　是□　否□ 9.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是否科学规范　是□　否□ 10.牧场人员情况：专业化技术人员_____名，专职养殖人员_____名，专职防疫人员_____名，年技术培训次数_____次。 11.生产效益及示范带动情况 （1）牧场年销售活畜_____头只，年销售收入_____万元。年度用工支出_____万元，年度饲草料支出_____万元，其他支出_____万元，年度经营效益_____万元。 （2）牧场辐射带动养殖场户_____户，其中，监测对象_____户、脱贫人口_____户，带动养殖户每户年增收_____万元。 （3）联农带农方式_____ 12.其他

2024年畜牧业“百园千场万户”示范提升项目验收表（标杆牧场）

验收组意见	验收人签字： 年　　月　　日
旗县区农牧部门审核验收意见	主要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①以上验收内容均需逐条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并确保佐证材料真实准确。旗县区农牧部门可在此基础上结合地区实际增加符合标杆示范牧场打造标准的验收内容，确保奖补资金发挥实效②旗县审核验收意见一栏，如材料审核及实地审核无异议，应注明“验收合格同意申报”，并签字盖章。③表格正反面打印。